

解密三國史講義第十八講：白帝城托孤

一、托孤背景：章武三年的生死抉擇

- ◆時間：章武三年（223年）四月二十四日，劉備病逝於永安宮，終年63歲。
- ◆地點：永安行宮（今重慶奉節），三峽咽喉之地，蜀漢最後的防線。
- ◆政治局勢：猇亭慘敗後，蜀漢精銳盡失，東吳虎視眈眈，曹魏伺機而動，南中叛亂四起。劉備在生命最後時刻，趁著腦子還清醒，做出一個關鍵布局——召諸葛亮攜皇子星夜入永安。

二、托孤現場：三句遺言的深意

1. 對諸葛亮的囑託：「君才十倍曹丕，必能安國，終定大事。若嗣子可輔，輔之；如其不才，君可自取。」

◆爭議焦點：「自取」是否為「取代稱帝」？

◆證據鏈分析：

- 陳壽評「心神無貳」，否定權術猜忌（《三國志·先主傳》）。
- 桓溫欲仿「武侯故事」卻遭挫敗，證明「自取」非篡位權（《晉書·桓溫傳》）。
- 漢制有「舉國托孤」的傳統：荀息「股肱之力」典故（《左傳·僖公九年》）。
- 霍光廢昌邑王先例（《漢書·霍光傳》）。

◆精準含義：賦予諸葛亮廢立之權，而非篡位之權。劉備尚有劉永、劉理二子可選，本質是維護劉氏宗廟的終極授權。

2. 諸葛亮的誓言

「臣敢竭股肱之力，效忠貞之節，繼之以死！」

◆文化意涵：化用荀息「以死繼之」典故，彰顯儒家忠貞觀。

◆政治表態：以春秋大義自誓，將個人命運與蜀漢國運綁定。

3. 對劉禪的訓示

「汝與丞相從事，事之如父。」

◆雙重保障：

- 倫理層面：以「父子」關係強化諸葛亮輔政權威。
- 制度層面：確立「丞相開府」的合法性，為諸葛亮「政由葛氏」鋪路。

三、配套措施：劉備的政治智慧

1. 權力制衡：

- ◆李嚴為副托孤大臣，掌內外軍事，形成「丞相主政+中都護掌軍」格局。
- ◆留趙雲鎮守江州，防範東線變故。

2. 輿論塑造：

- ◆以「漢賊不兩立」延續政治正統性，遺囑提及曹丕，暗示諸葛亮需以才能抗衡魏國體制。

◆ 追諡甘夫人為昭烈皇后，強化劉禪繼位合法性（《三國志·先主甘皇后傳》）。

3. 文化認同：

令劉禪讀《漢書》《禮記》，培養儒家治國理念，為諸葛亮「教化學政」奠基。

四、歷史迴響：超越時代的君臣典範

1. 對三國政局的影響：

◆ 諸葛亮迅速穩定局勢：五月返成都，八月葬惠陵，改元建興，開啟「開府治事」。

◆ 奠定「依法治國」基調：《蜀科》推行，南征北伐，踐行「終定大事」承諾。

2. 文化符號的塑造：

◆ 陳壽譽之為「古今盛軌」，確立忠臣範本。

◆ 羅貫中藝術化改寫，將「自取」演繹為「自為成都之主」，強化悲劇英雄色彩。

3. 現代啟示：

◆ 領導力：劉備「用人不疑」與「制度設計」的平衡。

◆ 責任感：諸葛亮「受人之托，忠人之事」的契約精神。

◆ 權力交接：古代「托孤政治」的成敗要素——權威繼承、制度保障、道德約束。

五、爭議辨偽：四大歷史謎題解析

1. 劉備真欲讓位？

駁斥點：若允諸葛亮稱帝，則蜀漢「漢室正統」旗幟自毀，與畢生政治信仰矛盾。

2. 是否為權術逼迫？

駁斥點：劉備若懷疑諸葛亮，應效仿孫策留張昭、周瑜雙保險，而非單一託付。

3. 與孫策托孤對比：

孫策「君便自取之」針對張昭個人，劉備「君可自取」指向制度性授權，本質不同。

4. 惠陵真偽之辯：

考古實證：成都惠陵與史料「梓宮還成都」完全吻合，奉節說系後世附會。

結語：白帝城托孤的三重意義

◆ 人性意義：瀕死帝王對理想未竟的悲愴，對繼承者的深切期待。

◆ 政治意義：在「家天下」框架內嘗試「公器託付」，打破「血緣至上」的權力邏輯。

◆ 文化意義：實踐儒家「君君臣臣」的理想，成為中華政治文明的精神豐碑。